

金华市农贸市场改造提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金农提办〔2021〕1号

关于落实 2021 年省放心农贸市场 建设任务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农贸市场改造提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：

为更好地完成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“2021 年底全省放心农贸市场覆盖率达 60%”的年度督查检查考核任务，根据浙江省市场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的统一部署，现就认真做好 2021 年省放心农贸市场建设工作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明确责任，细化任务

各县（市、区）要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，细化任务（各县市区任务具体见附件）。各成员单位要强化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，充分发挥职能作用，密切配合，共同推进。各县（市、区）要把此项工作涉及到的各项具体职责分解到相关部门、单位和责任人，乡镇（街道）、市场举办者要切实发挥市场主力军作用。

二、统筹推进，有机结合

放心农贸市场建设要牢牢守住“保供应、保安全、稳物价”的底线，重点结合旧城改造、美丽城镇、美丽乡村、未来社区等当地中心工作，积极打造数字智慧、邻里便民、绿色环保、党建引领等社区型农贸市场。

三、制定方案，跟踪指导

每个任务市场要结合实际制定可行性强的实施方案、具体举措与推进计划，倒排工作完成时间表。各县（市、区）要切实加强对放心农贸市场建设工作的具体指导，及时上报工作进展、存在问题、成效经验等情况信息。市农提办将适时开展督促检查，推广交流各地的有效经验和好做法。各任务市场的具体名单、实施方案等通过《浙江省市场名称登记管理平台》统一报送（另行通知）。

附件：2021年省放心农贸市场建设各县市区目标任务数分解

金华市农贸市场改造提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1年4月9日



附件

2021 年省放心农贸市场建设 各县市区目标任务数分解

县市区	任务数	其中	
		新创	续创
兰溪市	9	6	3
东阳市	3		3
义乌市	11	7	4
永康市	8	2	6
浦江县	2		2
武义县	4	3	1
磐安县	2		2
婺城区	3		3
金东区	5	1	4
开发区	2		2
合 计	49	19	30

